

证券代码：872923

证券简称：双鸥环境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上海双鸥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1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石建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,999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改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19 年度的相关审计工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在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3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9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双鸥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上海双鸥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27 日